

111年度 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
申報期間 112/5/1-5/31

手機報稅紅不讓 繳稅管道自由選

手機報稅5步驟

使用網頁瀏覽器
(建議Chrome、Safari)

搜尋「報稅」進入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
綜合所得稅 ▶ 綜所稅結算申報 ▶ 點選「手機版」

Step 1 驗證身分 認證三選一
行動電話認證、行動自然人憑證、
戶口名簿戶號+查詢碼

Step 2 填寫資料 資料自動帶
可編修配偶及受扶養親屬資料

Step 3 編修資料 金額自動算
可編修所得及扣除額資料/確認稅額

Step 4 繳(退)稅 選擇方式多
[繳] 行動支付、電子支付帳戶、
ATM、委託取款、信用卡、
現金、活期(儲蓄)存款帳戶
[退] 直撥(轉帳)、憑單退稅

Step 5 申報完成
 顯示申報結果
狀態：申報成功1次+檔案編號
 下載收執聯
取得收執聯PDF

3大升級功能

- 可現金繳稅
- 可申請延(分)期繳稅

試辦附件上傳(每戶上限10MB)



財經主播 李佳玲

網路報稅/稅額試算 多元繳稅管道

 行動支付	 委託取款轉帳	 信用卡
 金融機構 (郵局不代收)	 便利商店 (3萬元以下)	 自動櫃員機 (ATM)
 晶片金融卡 (手機報稅不適用、即時轉帳繳稅)	 電子支付帳戶 (即時轉帳繳稅)	 活期(儲蓄)存款轉帳 (即時轉帳繳稅)

在家 e 報稅 好禮大 FUN 送

財政部南區國稅局



南區國稅局官網

南區國稅局FB粉絲團

廣告

雲端發票存載具 智慧生活更便利

111年度綜所稅申報重點報你知

- ① 111年度每人基本生活所需之費用金額新臺幣(以下同)19.6萬元，較110年度之19.2萬元，增加4千元。
- ② 111年度每人免稅額為9.2萬元(滿70歲以上之納稅義務人、配偶及受扶養直系親屬為13.8萬元)、標準扣除額為12.4萬元(有配偶者為24.8萬元)、薪資所得及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為20.7萬元。
- ③ 提供手機報稅現金繳稅服務，納稅義務人稅額3萬元以下者，可利用四大便利商店多媒體資訊機列印繳納單臨櫃繳納稅款；亦可列印手機報稅系統產出之繳款書電子檔繳納稅款。
- ④ 提供手機報稅申請延(分)期繳稅服務，納稅義務人可介接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(<https://www.etax.nat.gov.tw>)申請。
- ⑤ 綜所稅報稅再升級，手機報稅可現金繳稅及申請延(分)期；網路申報附件上傳可達每戶10MB。
- ⑥ 網路申報之退稅案件，經核定退稅者，於112年7月底撥付退稅款；以二維條碼或人工申報方式(不含逾期申報退稅案件)之退稅案件，經核定退稅者，於112年10月底始撥付退稅款，欲儘早取得退稅者，可利用網路報稅(含手機報稅)既安全又便利。
- ⑦ 利用行動支付或電子支付帳戶繳稅後，須返回系統執行申報資料上傳，始完成申報。
- ⑧ 臺東國稅局111年申報服務時間

5/1(一)			
5/25(四)		4/28起	所得及扣除額 資料查詢
5/26(五)	中午加班服務		
5/29(一)	12:00 - 13:00		
5/30(二)		5/6(六)	稅額試算及附件收件 (不提供臨櫃申報)
5/31(三)			08:00-12:00
5/31(三)	延長服務 17:00 - 19:00		

綜合所得稅報稅專區
(填寫範例及注意事項)

